

这边信用卡没有离身，那边信用卡却在广州宝珍大米批发部消费了40万元！这是怎么回事？原来，事主的信用卡被人克隆了。13日上午，广州市荔湾区公安分局通报了这起特大克隆银行卡案。

广州荔湾警方在天网-2011专项行动中，成功打掉1个特大克隆银行卡犯罪团伙，抓获邵、邓华、邓远(男，均为茂名人)等13名犯罪嫌疑人，缴获银行卡65张、作案工具小汽车1辆等赃款物一批。

今年2月28日，事主彭某接到银行发来的短信，短信称其在某银行开设的储蓄卡账户消费了人民币40万元。彭某觉得很奇怪，因为该储蓄卡他一直随身携带，自己并没有任何消费，到银行查询得知，账户是当天中午在广州市宝珍大米批发部刷卡消费的，银行方面分析事主的储蓄卡可能被人克隆，于是彭某到荔湾区公安分局报案。

今年2月份以来，荔湾警方已接报多起信用卡诈骗案，多名事主均报称其持有的信用卡被人在异地消费、提现，而报案事主均表示近段时间未到过该地方。

荔湾警方接报后对案件展开全面侦查。经侦查，初步确定广州市宝珍大米批发部有嫌疑，于是将张炼等该公司的3名经营者带回审查。经查，大米批发部是张炼等3人注册成立的空壳个体商户，并向银联机构申领POS机，采取虚构交易、返还现金的形式，为信用卡持卡人刷卡套现，从中收取手续费。截至案发，该团伙已为他人套现1400多万元，非法获利30万元。